速览！教育部等13部门联合发文！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3-01-30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其他信息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qtxx/content/post_10398167.html

近日，教育部等十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提出到2035年，形成定位清晰、机制健全、联动紧密、科学高效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和小编一起看：

《意见》指出，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意见》提出“坚持育人为本、坚持政府统筹、坚持协同共育、坚持问题导向”四项工作原则，到“十四五”时期末，政府对协同育人工作的统筹领导更加有力，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健全。学校积极主导、家庭主动尽责、社会有效支持的协同育人机制更加完善，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更加浓厚。到2035年，形成定位清晰、机制健全、联动紧密、科学高效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意见》明确了学校家庭社会在协同育人中的各自职责定位及相互协调机制。一是学校充分发挥协同育人主导作用，学校要全面掌握并向家长及时沟通学生在校期间的思想情绪、学业状况、行为表现和身心发展等情况；要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把做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作为重要职责，每学期至少组织2次家庭教育指导活动；要用好社会育人资源，建立相对稳定的社会实践教育基地和资源目录清单，联合开发社会实践课程。二是家长切实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家长要强化家庭是第一个课堂、家长是第一任老师的责任意识，注重家庭建设，为子女健康成长创造良好家庭环境；要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家庭教育指导和家校互动活动，充分理解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要利用闲暇时间带领或支持子女体验社会，帮助子女更好亲近自然、开阔眼界、增长见识、提高素质。三是社会有效支持服务全面育人，要将家庭教育指导作为城乡社区公共服务重要内容，积极构建普惠性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各类教育基地和活动场馆要面向中小学生及学龄前儿童免费或优惠开放，鼓励支持社会有关方面提供寓教于乐的优秀儿童文化精品；要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着力打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清朗社会文化及良好网络生态。

《意见》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将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强化党委领导、政府统筹，积极推动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密切协同的育人机制。要强化专业支撑，推动有关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专业团体开展协同育人理论与实践研究，加强理论建设与专业人才培养。要营造良好氛围，深入宣传协同育人的政策举措、实际成效和典型案例，广泛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和正确家庭教育方法，大力营造全社会各方面关心支持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

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党委宣传部、网信办、文明办、公安厅（局）、民政厅（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文物局、妇儿工委办公室、团委、妇联、关工委、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党委宣传部、网信办、文明办、公安局、民政局、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文物局、妇儿工

委办公室、团委、妇联、关工委、科协：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事关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事关国家发展和民族未来。近年来，各地积极探索推进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取得了明显成效，但还存在职责定位不够清晰、协同机制不够健全、条件保障不够到位等突出问题。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有关规定，现就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 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科学教育观念，增强协同育人共识，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新格局，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工作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用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教育规律，深入落实“双减”政策，大力发展素质教育。

——坚持政府统筹。充分发挥政府统筹协调作用，加强系统谋划，推动部门联动，强化条件保障，促进资源共享和协同育人有效实施。

——坚持协同共育。明确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责任，完善工作机制，促进各展优势、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切实增强育人合力，共同担负起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责任。

——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专业指导，鼓励实践探索，着力解决制度建设、指导服务、条件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协同育人的科学性针对性实效性。

3.主要目标。到“十四五”时期末，政府对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工作的统筹领导更加有力，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健全。学校积极主导、家庭主动尽责、社会有效支持的协同育人机制更加完善，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更加浓厚。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进一步强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更加专业；家长科学育儿观念基本树立，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更加到位；城乡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普遍建立，社会育人资源利用更加充分。到2035年，形成定位清晰、机制健全、联动紧密、科学高效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二、学校充分发挥协同育人主导作用

4.及时沟通学生情况。学校是教书育人的主阵地，要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全面掌握并向家长及时沟通学生在校期间的思想情绪、学业状况、行为表现和身心发展等情况，同时向家长了解学生在家中的有关情况。积极创新日常沟通途径，通过家庭联系册、电话、微信、网络等方式，保持学校与家庭的常态化密切联系，帮助家长及时了解学生在校日常表现；要认真落实家访制度，学校领导要带头开展家访，班主任每学年对每名学生至少开展1次家访，鼓励科任教师有针对性开展家访。

5.加强家庭教育指导。学校要把做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作为重要职责，纳入学校工作计划，充分发挥学校专业指导优势；切实加强教师家庭教育指导能力建设，将教师家庭教育指导水平与绩效纳入教师考评体系。建立健全学校家庭教育指导委员会、家长学校和家长委员会，落实家长会、学校开放日、

家长接待日等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立网上家长学校，积极开发提供家庭教育指导资源，并指导家长提升网络素养，帮助孩子养成良好用网习惯。每学期至少组织2次家庭教育指导活动，积极宣传科学教育理念、重大教育政策和家庭教育知识，介绍学校教育教学情况，回应家长普遍关心的问题；同时针对不同家庭的个性化需要提供具体指导，特别关注农村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孤儿和特殊家庭儿童等困境儿童。充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桥梁纽带作用，以多种形式听取家长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建议；加强家长委员会工作指导，明晰工作职责，完善工作制度，规范工作行为，严格家长通讯群组信息发布管理，严禁以家长委员会名义违规收费。

6.用好社会育人资源。学校要把统筹用好各类社会资源作为强化实践育人的重要途径，积极拓展校外教育空间，着力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要主动加强同社会有关单位的联系沟通，建立相对稳定的社会实践教育基地和资源目录清单，依据不同基地资源情况联合开发社会实践课程，有针对性地常态化开展共青团和少先队活动、劳动教育、实践教学、志愿服务、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研学活动等。要积极邀请“五老”、劳动模范、道德模范、时代楷模、各类精神文明先进代表、德艺双馨的艺术家等到学校开展宣讲教育活动。要充分利用共青团和少先队、关工委、科协、体育、文化和旅游等方面资源，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有效丰富学校课堂和课后服务内容，更好满足学生多样化学习需求。

三、家长切实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

7.提高家庭教育水平。家长要强化家庭是第一个课堂、家长是第一任老师的责任意识，注重家庭建设，坚持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培育向上向善家庭文化，积极传承优良家风，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构建和谐和睦家庭关系，为子女健康成长创造良好家庭环境。要树立科学家庭教育观念，遵循素质教育理念和未成年人身心发展规律，注重培养子女良好思想品德、行为习惯和健康身心，促进其全面发展；尊重个体差异，理性确定子女成长目标。要掌握正确家庭教育方法，家长要对子女多陪伴多关爱，注重积极的亲子互动，发挥潜移默化的道德启蒙作用；要多引导多鼓励，注重加强素质培育和良好习惯养成；要多尊重多理解，加强平等沟通，讲究教育方式方法；要多提醒多帮助，对不良行为要及时劝诫、制止和管教，切实做到严慈相济，促进子女更好独立自主成长。留守儿童家长要定期与子女保持联系，给予关心关爱，及时将委托照护情况书面告知子女所在学校和实际居住地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

8.主动协同学校教育。家长要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家庭教育指导和家校互动活动，自觉学习家庭教育知识和方法，主动参与家长委员会有关工作，充分理解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积极配合学校依法依规严格管理教育学生。要及时主动向学校沟通子女在家中的思想情绪、身心状况和日常表现，形成良性双向互动。家长要引导子女完成每日学业，进行必要的课业学习；开展适宜的体育锻炼，保证每天校外运动一小时；进行有益的课外阅读，培养阅读习惯，因地制宜开展形式多样的艺术趣味活动；从事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增强动手能力。引导子女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控制使用时长，防止网络沉迷，保护视力健康，防控子女近视；保障子女营养均衡，督促子女按时就寝，促进子女保持良好身心状况和旺盛学习精力。切实履行法定监护职责，会同学校加强子女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

9.引导子女体验社会。家长要充分认识社会实践大课堂对子女教育的重要作用，根据子女年龄情况，主动利用节假日、休息日等闲暇时间带领或支持子女开展户外活动和参观游览，积极参加多种形式的文明实践、社会劳动、志愿服务、职业体验以及文化艺术、科普体育、手工技能等实践活动，帮助子女更好亲近自然、开阔眼界、增长见识、提高素质。

四、社会有效支持服务全面育人

10.完善社会家庭教育服务体系。将家庭教育指导作为城乡社区公共服务重要内容，积极构建普惠性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支持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依托城乡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覆盖城乡社区的家长学校等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积极配备专兼结合的专业指导人员，配合家庭教育指导机构有针对性地做好指导服务，重点关注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和特殊家庭儿童。婚姻登记机构和收养登记机构应通过现场咨询辅导、播放宣传教育片等形式，向当事人宣传家庭教育知识。公共文化服务机构每年要定期开展公益性家庭教育宣传与指导服务活动。开放大学、老年大学、社区学院等单位应设立家庭教育指导课程，积极发挥指导作用。

11.推进社会资源开放共享。社区要面向中小学生积极开展各种公益性课外实践活动，促进学生身体健康，增强社会责任感。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法治教育基地、研学实践基地、科普教育基地和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非遗馆、美术馆、纪念馆、科技馆、演出场馆、体育场馆、国家公园、青少年宫、儿童活动中心等，要面向中小学生及学龄前儿童免费或优惠开放；常态开展宣传教育、科学普及、文化传承、兴趣培养和实践体验等活动，并通过设立绿色通道、线上预约、开放日等方式，为学校、幼儿园组织学生及幼儿或家长带领子女来开展活动提供便利。鼓励支持社会有关方面提供寓教于乐的优秀儿童文化精品，引导创作满足青少年审美需求的电影、电视剧、纪录片、动画片及舞台艺术等优秀文艺作品，持续推动“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等工作，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丰富学生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学生审美鉴赏能力。

12.净化社会育人环境。深入开展儿童图书、音像等出版物清理整顿，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加大网络有害信息、网络游戏沉迷、不良网络行为治理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网站平台，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着力打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清朗社会文化及良好网络生态。要建立多部门协调配合的学校安全工作机制，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强化安全风险防控，不得在学校周边设置营业性娱乐场所和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依法依规妥善处理学校安全事故纠纷，切实保障学校和师生合法权益。深化各类校外培训治理，严禁社会机构以研学实践、夏（冬）令营等名义开展校外培训活动，坚决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五、强化实施保障

13.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将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强化党委领导、政府统筹，纳入重要工作日程，加强组织协调、部门联动，完善经费条件保障，积极推动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密切协同的育人机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有关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要确定本地家庭教育指导机构，组织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专业队伍。政府妇女儿童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督促做好家庭教育工作；教育部门负责指导学校切实发挥好协同育人主导作用，强化与家庭、社会密切沟通协作；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负责在学校、社会广泛开展实践活动；妇联组织、民政部门负责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社会协同育人工作。将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工作成效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和教育质量评价重要内容，纳入文明创建活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考核体系。

14.强化专业支撑。推动有关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专业团体开展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理论与实践研究，加强理论建设与专业人才培养，积极推进家庭教育指导专家队伍建设。完善师范生培养课程体系

，将家庭教育指导纳入师范生培养和教师业务培训重要内容，加强城乡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工作人员培训，切实提高教师和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水平。鼓励高等院校面向大学生开设家庭教育选修课。支持有关研究机构和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课程体系建设，开发汇聚优质家庭教育资源，不断拓展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和全国网上家长学校服务功能，面向广大家长开设家庭教育网络公益公开课，促进优质家庭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和推广应用。

15.营造良好氛围。各地要积极探索、不断总结、大力推广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有效模式、创新做法和先进经验，积极推进协同育人实验区建设，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积极借助各类传播平台，深入宣传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政策举措、实际成效和典型案例，广泛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和正确家庭教育方法，强化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大力营造全社会各方面关心支持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

教育部

中央宣传部

中央网信办

中央文明办

公安部

民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文物局

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

共青团中央

全国妇联

中国关工委

中国科协

2023年1月13日

来源：微言教育